

检 验 报 告

(本报告未经允许不得部分复制)

检验报告编号 : BKC-191002792R

委托单位名称 : 深圳市传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

产 品 名 称 : LED显示屏

产 品 型 号 : P1.25

制 造 商 : 深圳市传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

检 测 类 别 : 委托试验

检 测 日 期 : 2019年10月16日-2019年10月31日

发 布 日 期 : 2019年10月31日

深圳市北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Shenzhen BKC Testing Co., Ltd.

地址: 深圳龙岗上李朗社区洲腾工业园三栋6楼中

电话: 4000-875-382 0755-32925341

网址: [Http://www.bkc-lab.com](http://www.bkc-lab.com)

声 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。
2. 本报告无“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3. 复制报告未加盖公司“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主检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名无效。
5. 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6. 通常本报告检测结果仅与本次样品有效。
7. 本报告中的检测数据结果仅供科研、质量控制等目的使用。
8.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检测内容有效。本次检测的数据仅对检测样品的当时状态负责。
9. 对于客户提供的样品来源信息, 实验室不负责其真实性。
10. 如对检测报告内容存在异议, 请在收到该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反馈, 过期后本公司可不予受理。

深圳市北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样品描述:

序号	测试部位名称
1	LED显示屏

测试结果:

测试项目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判定
拼接平整度	台	模组与模组之间和箱体与箱体之间是0.1mm	1. 模组与模组之间的间隙为0.089mm; 2. 箱体与箱体之间的间隙为0.078mm; 3. 整屏箱体平整度为0.045mm; 符合要求	合格

-----结束报告-----

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实验室认可证书

(注册号: CNAS L10574)

兹证明:

深圳市北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

上李朗社区洲腾工业园三栋6楼中, 518116

符合 ISO/IEC 17025: 2005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》
(CNAS-CL01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》)的要求, 具备承担本
证书附件所列服务能力, 予以认可。

获认可的能力范围见标有相同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, 证书附件是
本证书组成部分。

签发日期: 2017-12-25

有效期至: 2023-12-24

初次认可: 2017-12-25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人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(CNAS) 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(CROA) 授权, 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。
CNAS 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 (ILAC) 和亚太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 (APLAC) 的互认协议成员。
本证书的有效性可登陆 www.cnas.org.cn 获认可的机构名录查询。